

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或者股东情况汇总表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盖章）



序号	合伙人或股东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国籍	境内住所地址	是否为境外移居人员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	从事审计业务时间*（年）	最近连续执业时间*（年）	至申请已在境内居留时间*（年）	前3年内是否因执业行为受过行政处罚（如有说明，请说明）*	前3年内是否因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许可或被撤销注册会计师执业许可（如有说明，请说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是否符合规定资格条件
1	甘继珊		中国(内地)		否	440101670002	10	7		否	否			是
2	洪昭乾		中国(内地)		否	440500150011	9	5.4		否	否			是

首席合伙人或者主任会计师签名: 洪昭乾 2019年5月15日

- 注:
1. 跨省级行政区划迁移办公场所不需填写表中带“*”项。
 2. 有关栏目填写不下时，可插入行填写。
 3. 每位合伙人（股东）需填写附表3。

附件 3

甘继明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或者股东执业经历表

姓名 (本人签名):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 440101670002



时间	状态				所在会计师事务所	职务	参与的审计项目*	证明人*
	尚未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 (如是, 填写“√”)	首次注册 (请填写批准文号)	注销或者撤销 (请填写批准文号及原因)	已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 (如是, 填写“√”)				
2012.5.8		粤注协[2012]27号			广州华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12.5-2019.5				√	广州华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注: (1) 请按时间顺序依次填写, 状态栏中每次只填一项。

(2) 满足“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后最近连续5年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条件的合伙人(股东)只需填写最近一次注册信息。

(3) 状态栏选择“尚未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的, 需填写“*”项, 参与的审计项目每年至少填一项同时后附审计工作底稿中有本人签字的复印件。填写数量需满足《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一条(三)项中累计审计经历的最低要求。

附件 3

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或者股东执业经历表

姓名 (本人签名):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 44050015001403



时间	状态					所在会计师事务所	职务	参与的审计项目*	证明人*
	尚未取得注册会计从业资格 (如是, 填写“√”)	首次注册 (请填写批准文号)	重新注册 (请填写批准文号)	注销或者撤销 (请填写批准文号及原因)	已取得注册会计从业资格 (如是, 填写“√”)				
2013.12.20		粤注协 (2013) 139 号				广东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 经理		
2013.12-2016.9					√	广东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项目 经理		
2016.9-2019.5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高级项目 经理		

注: (1) 请按时间顺序依次填写, 状态栏中每次只填一项。

(2) 满足“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后最近连续 5 年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条件的合伙人 (股东) 只需填写最近一次注册信息。

(3) 状态栏选择“尚未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的, 需填写“*”项, 参与的审计项目每年至少填一项同时后附审计工作底稿中有本人签字的复印件。填写数量需满足《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 (三) 项中累计审计经历的最低要求。